

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6號

承辦人：李忠和

電話：049-2394300

電子信箱：mvp0705@mail.swcb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農保管字第11218297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修正本署「工程採購契約範本」（如附件）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(下稱工程會)112年11月15日工程企字第11200252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修正重點：增訂廠商內部揭弊者保護制度，另檢附工程會訂定「採購機關處理廠商人員揭弊作業流程圖」。
- 三、為符合不同個案特性及地區實際需要，本範本各分署得作部分合理修正，修正後須報本署備查。
- 四、旨揭範本電子檔已於本署全球資訊網（下載專區/一般文件下載）公開，歡迎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署臺北分署、本署臺中分署、本署南投分署、本署臺南分署、本署臺東分署、本署花蓮分署

副本：本署秘書室、本署農村規劃組、本署農村建設組、本署產業發展及休閒組、本署保育治理組、本署減災監測組、本署坡地管理組